证券代码：300523　　证券简称：辰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安科技”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

经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国有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投”）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吴子能先生、苗宁宁先生、许靖先生、罗小平女士、梁光华先生（以上排名不分先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郑家升先生、王志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陈泰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薛海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

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国投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葛素云女士、施正文先生、李明发先生（以上排名不分先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尹训东先生、马秀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须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职工代表董事将通过公司民主形式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且未在超过 3 家境内上市公司中兼任独立董事。5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中葛素云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建言献策，为公司的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董事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付出的努力与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吴子能，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历任合肥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技术员、项目部项目经理、技术质量处副处长，合肥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森林公园项目办路网项目建设负责人，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副经理、工程计划部副部长、工程一部部长、总工程师、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其间兼任合肥市综合管廊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合肥市水务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城市生命线产业发展集团（安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省合新六城际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合肥合燃华润燃气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吴子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吴子能先生除在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务外，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郑家升，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历任安徽省电信有限公司商务领航运营中心副主任、政企客户部副总经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政企客户部总经理等职务，期间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2013）。2013 年 10 月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党委委员），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副总经理，辰安科技总裁。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郑家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苗宁宁，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就职于合肥国轩置业有限公司、合肥市高新区统计中心、合肥市高新区经济贸易局，历任合肥市高新区财政局经济建设处处长、合肥市高新区招商局（招商中心）副局长、合肥市高新区创业服务中心副主任兼纪检组组长、合肥市高新区半导体投资促进中心副主任兼纪检组组长、合肥市高新区自贸试验区管理局副局长、巢湖市政府副市长及党组成员。现任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合肥市乡村振兴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合肥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苗宁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苗宁宁先生除在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务外，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4、许靖，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历任江苏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职员，江苏新海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员；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融资部职员，产业投资部职员、业务主管、副部长、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战略发展部部长，兼任合肥国有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合肥国有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合肥市投资促进有限公司董事，合肥神州数码信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晶镁光罩有限公司董事，武汉蔚能电池科技集团股份公司董事，安徽神玑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合肥建投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合肥建投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合肥市建投促进创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等。2025 年 8 月至今任合肥国有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许靖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许靖先生除在控股股东合肥国投担任党支部书记、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外，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5、王志华，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历任云南省玉溪市澄江县旅游事业局干部，澄江县委办公室干部，澄江县保密局副局长，澄江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县委机要局局长，澄江县九村镇党委副书记、副镇

长、镇长，澄江县委办公室主任，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任，玉溪市委办公室党委委员、副主任，华宁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江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副县长、县长，江川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华宁县委书记，玉溪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市委市直机关工委书记（期间挂职任中国电信集团政企信息服务事业群副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中国电信集团政企信息服务事业群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志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王志华先生除在公司 5%以上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政企信息服务事业群副总经理职务外，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6、罗小平，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正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安徽省路桥公司第三分公司会计、财务负责人，安徽省路桥公司审计主管，安徽九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二部经理，合肥金太阳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员工、财务部主任助理、财务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财务部主任助理兼主办会计，合肥泽众城市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5 年 10 月至今任城市生命线产业发展集团（安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罗小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

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7、梁光华，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安全科学与技术专业，研究员。曾就职于合肥科大立安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公共安全研究院，曾任辰安科技副总裁。现任清华大学合肥公共安全研究院副院长。

截至目前，梁光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8、陈泰全，男，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广东省正研智库咨询服务中心、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科技创新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北京清控重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陈泰全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陈泰全先生除在公司 5%以上股东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外，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9、薛海龙，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历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驻香港及俄罗斯纳霍德卡市公司/代表处财务总监，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现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裁，轩辕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海南黑洞油气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黑龙江省辰恒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北京联纵星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黑龙江省辰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安汰海鲲生物能源（威海）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华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辕盛科技（黑龙江）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薛海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薛海龙先生除在公司 5%以上股东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总裁职务外，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葛素云，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副教授。历任安徽省农村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教师、安徽省财政学校教师、安徽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安徽大学商学院副教授（已退休）；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汉嘉数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兆讯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葛素云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2、施正文，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国家财政部条法司干部；2002 年至今任职于中国政法大学，担任教授。

截至目前，施正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3、李明发，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历任安徽大学法学院院长、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鸿路钢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蓝鼎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铜陵兢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退休返聘为安徽大学法学院教授。

截至目前，李明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4、尹训东，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长聘副教授。2012 年至今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创新发展学院中国公共财政与政策研究院，曾任副教授、党委纪检委员，现任长聘副教授。202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尹训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5、马秀梅，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国执业律师。2006 年至今任职于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现任合伙人，主要业务领域为境内外证券发行、基金和私募、兼并与收购、企业改制和重组等相关法律业务。现兼任安闻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马秀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